

第五講之問題與回答 1：

三位一體、預定與自由意志、教會靈恩化

Q 1：最近美國又有些人開始說，三位一體的教義不是絕對的。因為教義不是絕對的，是有偏差、有誤的，所以從聖經來反省三位一體的時候，聖經並沒有教導三位一體這樣的教訓。他們說，三位一體不符合邏輯，聖父是上帝，聖子是上帝，聖靈也是上帝，但只有一位上帝，這是不符合邏輯的。

A：你知道是哪些人在講嗎？

Q：聽說有一本書叫“[The Shack](#)”（小屋，按：此書非常的後現代，雖然也講十架神學，但不信三一神的十架拯救，不接受基督為我，只講基督與我。它所講的十架神學，是因受苦稱義的人學。所表現出來的，就是人生只有悲苦和絕望，這個世界沒有真理、公義，神也不是榮耀、公正的）。

A 1：好，沒有錯，教義不是絕對的。你說，最近美國有人在講三位一體，首先教義是不符合邏輯的，然後聖經也沒有講，是嗎？一個是不符合邏輯，一個是聖經沒有說三位一體——教義不是絕對的，聖經又沒有講三位一體，它又不符合邏輯。

沒有錯，教義不是絕對的。但是看你這句話是用甚麼聲調來表達。「教義不是絕對的，你扔掉它就好了。」「傳統的聖詩不是絕對的，扔到垃圾桶、放到博物館。」你可以這樣來講，教義不是絕對的。或「教義不是絕對的，最重要是耶穌與個人的關係，神學是沒有用的」，你也可以這樣來講。或者你可以這樣說，「是的教義不是絕對的，唯有聖經才是絕對的。」雖然我們不是天主教，不會把教會傳統與聖經並列。但是聖靈不是從來不光照教會。在不同的時代，聖靈的確有光照教會，所以特別是大公教會，就是當時全世界的教會聯合起來，所定的教義，是不容我們後人、今天的基督徒來忽視的。這就是為甚麼我們教會必須要成熟。

不成熟的說法就是我們不要讀這麼多的神學，直接敲耶穌的門就可以了。這是天安門事件之後海外中國大陸很有名的基督徒領袖（按：指遠志明牧師），所講的話。他讀了神學等於沒有讀，只是讀了老子兩年，所以結果就說老子跟聖經是並列比較的，「我們要直接敲耶穌的門，兩千年的神學都不要了」。這是極度不成熟的看法。歷史上這種的人被稱為「復原主義」(Restorationism)。就好像啟示錄寫完之後就等到你出生，中間甚麼事都沒有發生過，或等你教會的牧師傳道人領袖出生，然後中間是空白的。

不是的，聖經寫完之後，聖靈沒有停止工作的。聖靈沒有賜下新的啟示，（我們不是極端的靈恩派，認為聖靈繼續賜下新的啟示），聖經是寫完的，但是聖靈繼續光照教會、帶領教會進入到真理。在這裡面，教會怎麼回應聖靈之光，有錯

誤的、有不順服的回應，也有好的、順服的回應。所以教會整理出，比方說三位一體，是因為當時有亞流派。亞流派是第三世紀下半。在亞流派之前兩三代，就有教父俄利根。俄利根可能是當時最聰明的牧師，他在埃及教義學校當院長，他讀了很多的哲學的，是非常聰明又熱愛哲學的。他也不甘心基督教被學術分子所鄙視，他要把基督教帶到學術界知識分子的殿堂裡。結果他為了時髦，為了向知識分子傳福音，就曲解了聖經，也把基督教的教義給曲解了。俄利根之後兩三代，就是亞流。所以三位一體的問題是教會裡面某些的傳道人過分的注重哲學，而曲解了聖經之後，引致異端的興起。亞流就是不相信耶穌是神。結果教會的傳道人起來反省三位一體的教義。

沒有錯，三位一體是不符合人的邏輯，這理由我們基督徒都會說、都會掛在我們的嘴邊，「那是我們的理性有限。」是的，沒有錯。但是範泰爾會說：「是因為我們的理性有限，而且是墮落的。」所以墮落的理性肯定想不通，「怎麼三又是一，一又是三呢？」其實我們搞不通的三位一體，是解決了希臘哲學的「一而眾，眾而一」(One is many. Many are one.) 的問題。今天我們在這裡不去解釋這個問題。

沒有錯，邏輯是不可能解釋三位一體的。那是因為邏輯不是上帝發明的。邏輯是罪人發明的，他的名字叫做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他不是基督徒，他是異教希臘很有名的哲學家。邏輯不是上帝發明的。上帝的邏輯是要來審判亞裡士多德的邏輯。而我們基督徒信主之後，心意更新變化。聖經所宣告的，你說，三位一體，聖經沒有講。好，聖經有沒有講父神是誰？有。聖經有沒有講耶穌是誰？有，耶穌「與父原為一」(約 10:30，子與父本質上相同)；「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道成了肉身…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 1:1，道與神面對面地交談，道的本質就是神，道就是子)。聖經裡面有沒有講聖靈是神？有啊。聖靈說，聖經說，神說，都是同等的。你的身體聖靈的殿 (林前 6:19)、是神的殿 (林前 3:16-17；林後 6:16)、是主的殿 (弗 2:21)。

父神是神，聖經有講的。聖子是神，聖經有講的。聖靈是神，聖經有講的。很明顯的，父不是子，因為父向子講話，子向父講話，不是自言自語。

子跟靈也不一樣。主耶穌說，「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但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約 14:16、26) 「但我要從父那裡差保惠師來，就是從父出來真理的聖靈。」(約 15:26) 所以靈不是子，靈也不是父，是父和子差遣的。父不是子，子不是靈，靈不是父，聖子耶穌受洗的時候，聖父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聖靈彷彿鴿子降下，落在他身上 (太 3:16-17)，這些都是聖經有的。

父是父，是子之父，子是父懷中的獨生子，父在永恆裡是子之父，不是我們地上的父子關係，是在永恆裡的，不是父親有一天起來說，我生了孩子，就生了。不是這樣子的，不是這碼事的。「太初有道」，就是子是沒有開始的，在起初就已經無始無終的在永恆裡存在。子是子，不是女兒，是父的子，所以耶穌說：「我的父，你們的父；我的上帝，你們的上帝」。耶穌說：「我是父的獨生兒子，你們都是收養收納的、撿回來的」。子是父之子，是永恆裡為父之子。這些聖經有沒

有講？有啊。

聖靈由父而出，由子而出。這些都有聖經的根據的。加起來就三位一體了。你不喜歡三位一體這四個字沒有問題。這四個字是聖經沒有的。三位一體 (the Trinity) 是特土良 (Tertullian) 開始用的。你不用這四個字沒有問題，不過講起來就要囉嗦一點，就是「父是神，子是神，靈是神。父不是子，子不是靈，靈不是父。父就是父，子就是子，靈就是靈。父是子的父，父在永恆裡是子的父。子是父的子，子在永恆裡是父的子。靈由父、由子而出。但是一位神的三位。而父子靈每一位都有神的屬性。每一項神的屬性都包含了其他的屬性」。你要講這麼多話，把它歸納起來就是三位一體。每一句話也都是聖經裡面有教導的。所以說「三位一體不是聖經裡的真理」，是很幼稚的說法。

這等於也說，「因信稱義」這四個字聖經裡沒有。是，但是聖經裡面有說，「神的義，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這就是因信稱義。還有，「完全墮落」這四個字聖經裡沒有的。但聖經說：「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本為可怒之子」(弗 2:1、3)、「所有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賽 64:6)、「人心比萬物都詭詐」(耶 17:9)，這就是完全墮落的意思了。所以聖經沒有明說那句話，不等於聖經沒有講。

三位一體不符合邏輯，那是因為我們的邏輯不靈光，而且是墮落的罪人發明的。難道聖經是反邏輯嗎？我沒有這麼說，我是說，神的邏輯是超過人的邏輯。神的邏輯分兩種：一種是神自己是怎麼想東西，那是我們不能透知的；另一種是神啟示我們要怎麼思考的，那是聖經有的。我們要相信神是創造萬物的、是超乎時空，且神具體的來到這個世界上，所以我們會認識神。

所以，對三位一體的教義，我並不稀奇美國有基督徒或自認是基督徒的反對聲。今天美國是耶穌基督真理的光照得最不光亮的地區之一。我是住在美國的。美國的教會是最軟弱教會的地區之一。你說，哪裡照得比較亮？非洲照得比較亮。有些國家有百分之八十是基督徒。是，你把那些掛名的、民間宗教的減掉，還有百分之六十。

那美國的福音派教會裡面的青年人，百分之九十一是不相信宇宙裡面有絕對真理的。我們不是亂說的，是《鐵證待判》(EVIDENCE THAT DEMANDS A VERDICT) 的作者麥道衛 (Josh McDowell) 研究出來的，而且這是 2002 年的數字。美國是一個全球耶穌基督教會最弱的一環之一。比美國更弱的就是加拿大跟歐洲。所以我們亞洲、非洲的基督徒們要興起。

比方說，2008 年(按：全球聖公宗前途會議 Global Anglican Future Conference，簡稱 GAFCON) 八間美國保守派教會離開了所屬的聖公會，因為聖公會按立了同性戀教區主教(按：2003 年，按立羅賓遜 Gene Robinson)。聖公會是主教制的，這些教會就投奔非洲尼日利亞某一個主教收養他們，尼日利亞主教就派一個美國主教來作宣教士主教 (missionary bishop)，意思就是說，今天非洲教會在真理上比美國強又站得穩。這是很好的一個例子。我們中國家庭教會有一天要向美國傳道的。那日子已經到了。中國、韓國、非洲、某些南美洲的教會，我們要成為全球耶穌基督教會的榜樣、帶領大家走過廿一世紀。

我不是說美國沒有好的、愛主的基督徒。我也不是說美國沒有少數幾間好的神學院。但美國有很多很爛的出版社，他們只會把獎章貼在一本書的封面上，然後台灣跟香港的出版商就搶著翻譯他們的書。其實不過是廣告費花得多一點而已，也有的獎牌是他們自己造出來的。所以在教義上，美國發生這種的事情，不稀奇。你可以看著未來的十年，每一項基要的教義都會在美國有反對的聲音。

神是無所不知的。這些事也都老早就有了。1994年 IVP Academic (校園團契出版社) 出版了 “*THE OPENNESS OF GOD*” (《神的敞開性》)。比方說，你去輔導一位犯癌症的、快要死的人，他說，「他不知道明天會怎麼樣？」你說，「是的，明天對你來說是敞開的、是未知的。但你知道嗎？對上帝來說，明天在某一個程度上也是敞開的、也是未知的。」就是上帝不是無所不知的，這是「開放神觀」(open view of God)。這麼大膽的話是誰說的？克拉克·賓諾克(Clark H. Pinnock)。他是加拿大浸信會的神學家，以前是很保守的神學家，1977年出版過 “*A DEFENSE OF BIBLICAL INFALLIBILITY*” (《聖經無謬無誤的辯護》)。可是變變變，到今天，他說，神不是無所不知的。

還有，「教會太注重贖罪救恩了 (too atonement)，不要講這麼多贖罪」，這話也是某一個離開正統的神學家講出來的。因為從康得、士萊馬赫、巴特，很多代下來，一直演變到了今天，福音派的招牌已經被別人搶去了。所以我們真正相信聖經默示無誤的要聯手起來。可能我們在某些的問題上還是不同意，比方說，有三元論的、有二元論的；有的是滴水禮的、有的是浸水禮的；甚至有的是講預定論的、有的是講自由意志的；但是所有相信聖經無誤的必須站在同一陣線。

各位，我們正在被邊緣化。剛才我講的不過是福音派和自由派的；還有更邪惡的，就是自由派最兇惡的動機就是要把我們正統的基督教邊緣化成為異端，要把異端的諾斯底派 (Gnosticism) 說成是基督教。這是自由派神學正在做的，所以「說三位一體不是基督教的教義」等等，我不覺得稀奇，因為美國增長得最快的就是異教 (paganism)，就是約翰福音寫的時候的那些異端——不相信耶穌是道成肉身的諾斯底派——今天正是自由派神學家裡面最時髦的一個趨向。

所以我們要研究早期教義史，包括諾斯底派、亞流派，也就是在啟示錄寫完的那兩百年的教會歷史是非常重要的，因為今天那些異端正在復活，且早晚吹到我們的教會來。中國大陸的人很聰明的，今天紐約出版了甚麼書，明天在北京就有人在讀了。所以不要以為這些都是外國發生的事。中國是對西方思想最敏感的國家之一。當然是少數人，但是這些人讀了之後就開辦神學課程，因為是在知名的大學裡開課的，當然就很多人、甚至傳道人為了進修就跑去讀了。這所造成的影響不可謂之不大。

Q 2：長老制和改革宗聚會強調預定論的教義，反對這教義的也從歷史中找到他們的依據，他們說預定論是到奧古斯丁，主後四百年，才被接納的。第一到第三世紀的時候，是比較強調人的自由意志，不強調神主權的恩典。在方法論上他們說的，也符合了信徒的經歷，就是有一些人會不信主。然後他們也說，如果教義是需要群體的接受，不相信預定論的，也是有很大部分的教會接納這觀點，然後它也是符合理性和聖經的依據。這按照老師剛剛說的，歷史、經歷、教會的接納、理性、啟示，他們似乎都找到依據，如此我們要怎麼樣來看這個事情？

A 2：假如是提出人的自由意志，說這是符合基督徒的經歷，首先我們就來談基督徒的經歷。基督徒的經歷是很容易理解的，因為沒有人願意辭職，從寶座上跳下來，除非聖靈感動我們，否則每個人都想做自己的主宰、自己的上帝。這正是自由意志論說背後的真相。為甚麼這麼吸引人？因為我們不要從寶座上下來，乃是想自己做主。這自由意志其實不是在討論：人是不是自己選擇信耶穌？討論的是：人是不是自己生命的主宰？這是第一件。

你說，第一到三世紀比較強調人的自由意志。我大概懂他們的這些方法論，其實跟我們的很像，所以我們要從他們的內容來批判。他們的內容講的自由意志，其實在歷史上我們知道的自由意志的爭辯，不是在講自由選擇，而是在講人的自主。也就是說，反對預定的人，(我不是講一般那些不加思索、話放在嘴邊說我不喜歡預定的人；我是指那些經過思考、而反對預定的人)，他們知道箇中問題，但是不願意把人的獨立自主放下。

第二，關於神的主權、神的預定、神的揀選，聖經是明明教導的。而自由意志是聖經沒有的。特別是自由意志所代表的獨立自主的觀念，聖經有(例如：任意而行、妄自尊大、任意妄為、自高自大)，就是罪的定義，是被責備的。自由意志，假如是指人的獨立、離開神，自己掌握自己的命運的話，這剛好就是罪的定義。有的時候我講完神學之後，有些學生說，我還是相信自由意志。對的，人是很固執的，人是寧願自己作主的。耶穌基督、保羅絕對教導預定，摩西五經中也一大堆預定、揀選的經文。你從創世記到啟示錄慢慢讀，那裡有說人是完全獨立自主的。

我再說一次，真正的亞米念主義或伯拉糾主義所講的自由意志不是講今天你選擇穿白衣服，明天你選擇穿黑衣服。不是這個意思。好，我選擇信耶穌，連加爾文主義也相信是你自己要選擇信耶穌的。辯論不在這裡。辯論是在：他們說，人的每一個動作是完全沒有任何先決的因素的(**no predetermined factor**)，譬如：「我現在把一支筆拿起來，這個動作是一點都沒有別的因素影響的」。這是一個很荒謬的說法。第一，我這個人是活的、不是死的；第二，我看的見這支筆；第三，我的手可以拿起這支筆；第四，有光線使我看見這支筆；第五，這筆是有重量的，要是空的，我就拿不起來；還有，我喜歡、我決定拿這支筆。這喜歡和決定的背後就是我整個人一生的個性等等。一個人拿起一支筆來，這個小動作本身的背後就有一大堆先決的因素的。自然界的人類就是活在這些很複雜的因素的互動網裡面的。所以亞米念所講的這個自由意志，不是這麼簡單的在講一個人選擇信耶穌或不信耶穌。不是的。他是在講：歷史上人類的每一個動作是沒有任何預先決定它的因素的。各位，人類沒有一個法庭是用這種的自由意志觀來審核、審判被告的，上帝也不是這樣審判人的。所以亞米念自由意志觀的背後是一個完全

猜測的、人類法庭都不用的的一個觀念，是完全的虛幻。

好，你說，你對亞米念這麼兇，你公道嗎？好，請你參看一本書，這本書名是《我為甚麼不是加爾文主義者》(WHY I AM NOT A CALVINIST.)，是由艾斯博瑞大學和神學院(Asbury Theological Seminary)，就是亞米念主義的大本營，一位亞米念神學家和一位大學教授聯手寫的。他公開的承認他們亞米念主義的背後就是「自由意志觀」(libertarianism)；我把它翻成「隨意自由意志觀」、「隨意觀」，就是人的選擇是沒有任何先決的條件或因素的。所以，我這樣說好了。今天有很多採取這些方法論的，他們總稱為「後保守福音派」，就是要把宗教改革以來，堅守真理、駁斥自由派，與自由派爭辯的這種精神，完全打掉。他們說：「戰爭已經打完了(The war is over.)，你還要打自由派幹嘛？自由派跟福音派、跟基要派，都是在堅持真理。自由派有自由派的說法，基要派有基要派的說法，其實你們都是在講理性上的真理，都沒有道理。其實真理是全體所肯定的，是部落的宣告，不是相對的。」他們就是要把整個教會解釋真理、反省、建立教義，然後排除異端的任務，包括過去的歷史，和現今的，都打掉。這是「後保守福音派」正在做的。他打倒這些之後用甚麼取代呢？他不會告訴你的。為甚麼？當然是用最新的神學學術了。其實就跟天主教的做法換湯不換藥一樣。天主教是把教會的傳統提到聖經這麼高，今天的神學家是把神學的最新潮流提到聖經這麼高。但他們一而再使用的口號都很相似的。所以我們不能正面的去駁倒它，我們要抽他們的底牌——他們正在做甚麼？他們怎麼看教會過去的歷史？他們用的神學大師是誰？他們的方法論是來自哪些思想家？——才能釜底抽薪。今天的基督徒比六十年前宋尚節博士時代難得多了。因為宋尚節時代的自由派是很明顯的——聖經錯了，神蹟沒有發生的，耶穌搞錯了——你一聽就知道是錯的；今天的，你一聽聽不出甚麼來的。他們甚至會用歸納式查經為招牌，建立一個基督的事工，但背後都是新派神學。就是這麼的陰險的，但正發生在我們周圍。

Q 3：我問的問題是有關一些傳統教會的一些變化，我是說一些長老會的長老已經比較靈恩化，據說他們也允許自己去參加、甚至允許教會裡的人去參加靈恩派的培訓班。這些培訓班是以聖經教導的方式去吸引人，然後我就覺得很不可思議，為甚麼傳統的長老教會會對這些很寬容，然後自己也開始接受。要怎麼解釋、要怎麼面對這種現實呢？

A 3：首先，我要先表態我對整個靈恩運動的立場，然後再回答這個問題。我不認為世界上每一個靈恩的信徒和傳道人都是異端。但是靈恩運動裡面有很多的危險，也有很多的靈恩派絕對是解經解錯的。但我不會說每一位靈恩的牧師都把聖經完全解錯。所以，對一般的靈恩派，(因為我也認識一些溫和的靈恩派教會)，我是屬於同情他們的批判者或批判他們的同情者。請參考巴刻寫的《活在聖靈中》，這是非靈恩派評論靈恩派最中肯的一本書，再沒有更溫和的批判靈恩派的書了。

一個教會是傳統的，不論哪個宗派，(總之不是神召會)，她的領袖們帶著信徒去靈恩的培訓班，最妥當的方法就是換招牌，就是從某某宗派換成葡萄園或某某宗派。這是最誠實的作法。要不，這就證明唐崇榮牧師為甚麼常常很激烈的批判靈恩派。唐牧師批評靈恩派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動機，是因為他們分裂教會。這當然不是唯一的一個批判，只是其中一個。唐牧師喜歡這樣看一個運動——他喜歡看一個運動長遠的影響是甚麼。神召會在 1950 年代的確是分裂教會的。但今

天神召會，也就是靈恩派的第一個逼迫運動，已經成為福音派的一部分。你知道新加坡的一個神學院其中一個神學教授是完全不贊同那種“love Singapore”的靈恩運動的（美其名，說是合一運動）。靈恩派有很多種的，有些是比較像我們福音派的。

假如說一個傳統非靈恩的教會願意基本上全盤的接受靈恩派的話，假如整個宗派都在換的話，最好換一個名字。我並不反對靈恩運動在全世界存在。我是美國公民，我相信宗教自由，解錯聖經的人或按上帝的形象造的人都有權力活在地上，信奉他們的宗教。但不等於我要參加他們的宗教。我不認同也不支持我的會友去參加他們的活動，但是我們要有一種和平並存、成熟的看法。假如有一些的運動是來改變一個教會的話，講得不好聽的，就是搶羊；講得好聽的，就是轉宗教信仰（conversion），轉教，改教，（轉會）。所以最好的做法是非靈恩和靈恩和平共存。很不幸的，贊成靈恩的、鼓吹教會變成靈恩的，遠超過非靈恩的跑到靈恩那邊搶他們的羊。我不是說只有靈恩的來改變我們，但事實上是如此的。

你看我好像站在一個超然的地位，冷酷無情的觀察，但是教會歷史告訴我們一些東西，我們是要去思考的。很多時候我們活在一個情況裡，假如一個教會她的整個的方向都改了，她又不換招牌，而你的信仰是屬於那個教會原來的標籤所代表的，無論是哪個宗派，假如是這樣的話，歷史上告訴我們很機靈的作法：一種是呼籲教會悔改，一種是經過長期的互動交通，而教會已經走向另一個方向、跟你所信的是很明顯、激進的不同的話，其中一個最可行的做法，就是流淚低頭離開，而不是拿著旗子、喊著口號離開。我覺得人生的年日很短暫，我不太願意長期花我的精力在教會的內戰。假如有一段時期，兩三年，你本身就是領袖之一，你總得對你所在教會負的責任有所交代。你不是說，今天我不喜歡靈恩，我明天就走了。沒這麼簡單，你又不是剛剛信主的，你在教會有一些責任。所以可能經過一段時期，你能夠做的，你謙卑的、有愛心的、溫柔地去做，做完之後，安安靜靜地流淚低頭離開。

介紹一本書給大家看，可能已經絕版了，但圖書館裡可能會有的，《眾目睽睽下的今世教會》(THE CHURCH BEFORE THE WATCHING WORLD)，薛華(Francis August Schaeffer)寫的。薛華這本書是寫給我所說的這些宗派誕生的1971、72年。當時我們這個改革宗的長老會(PCA)是從美南長老會分出來的。薛華是為經過了三十多年呼籲美南長老會回到聖經的權威失敗的這一批長老會教授而寫了這本書。他說，你不要像1930年代基要派這樣的喊著口號的，你要低頭流淚的離開。是的，真理是要持守的，但愛心也要持住。就是你不要老是去弄斷那些跟你信仰一樣、但不願意去離開那教會的弟兄姊妹與你的情感。所以事情有兩方面，一方面你怎麼看一些你覺得是錯誤的信仰；第二是你怎麼去看那些跟你是同道、但他不願意離開的那個教會。那個問題可能更複雜。所以兩層的問題：真理和愛是要並重的。

我知道、也承認，很快的將來或日子已經到了，今天非靈恩的教會已經是基督新教的少數。我不會覺得讓這個數字決定我怎麼生活，反而我會歡迎那些在靈恩教會耗了多年之後肚子餓的羊，我們來做一些跟進的工作。一個沒有系統教導神的話語的教會，早晚羊會去找別的地方吃草。我不是說靈恩教會不教導神的話。有一些是非常注重解經講道的，像葡萄園的母會，你去早堂敬拜，跟別的靈恩派

教會的聚會沒有兩樣，有說方言、祈禱醫病的；但其他堂則是去餵飽羊的。所以，我不是說每一個靈恩派教會都是那樣，因此我們要分辨。但是，的確有很多的弟兄姊妹在這種情況之下是飢渴的。最後我說一句話，假如你我是基要派的信仰，但你我不懂得怎麼跟靈恩派的人講話的話，那你在主內的朋友一定會很少的，現在已經是了。

我沒有說所有靈恩派都是純正的；我也沒有說所有靈恩派都是異端。有一次我從馬來西亞坐飛機要到新加坡，隔壁是基督徒旅客，我事後才感受到他的靈恩。他問我是做甚麼的？他馬上就寫，你要去新加坡，你要認識這個人，他就把他的朋友介紹給我了。他們很樂意幫助人的，熱愛工作 (love working) 的專業人士。我們要學習他們做得對的地方，不是他們的信仰。其他方面，他們的確是有些事情做得比我們好、比我們強的。從這個角度來思考和學習，他們做對的是甚麼，我們就能夠成長。我們自己要學功課。

我們不鼓勵弟兄姊妹參加靈恩的聚會，但是不能說全部靈恩派都是異端。那個姿態很重要，就是說有些地方我們是可以合作的，就像我們跟世人一樣。我住在美國，假如你要反對同性戀的婚姻，當然是跟靈恩派合作，要不你還能跟誰合作？當然，首先是靈恩派，然後才是新派，然後才是佛教、摩門教等。我們活在一個多元的社會裡面，誰是你的同伴？在公民的道德上，靈恩派還是跟我們最靠近的，對不對？所以為甚麼我們要讀系統神學呢？我們在教義上要層次分明，有些東西是完全不能妥協的，你總不能認為魔鬼教是你的弟兄姊妹啊。我們所在的世界是有魔鬼教、有異教的、搞藝術的。這是中學生就懂得的。但是在一些比基督教更廣的範圍裡面，他們(靈恩派)可能是我們最靠近的夥伴。可能有一天你到荒郊野嶺去宣教，你的孩子病了，是靈恩的醫師來醫你的孩子。可能有一天你的女兒嫁給了靈恩派的執事。我們要思想這些問題。這個世界在變，而他們人數比我們多，所以有一天我們的孩子會通婚的。是不是我們要好好的想一想？是的，真理上我們不妥協。我們也不要我們的信徒去參加他們的聚會，但是我們要正面的表達我們活潑的敬拜、充滿信心的禱告，我們也要好好的系統教導真理。